

销售合同

甲方（购方）：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（销方）：阜阳市方寸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甲、乙双方在平等自愿、互利互惠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商，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下列货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货物基本情况

序号	产品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	备注
1	清华同方 超翔 TZ830-L75	2	台	3700.00	7400.00	
合计：大写：柒仟肆佰元整 小写：7400.00 元						

二、付款及交货条款

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订制产品并签订本购销合同后，乙方开始供货。在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完工，完成安装后经甲方验收一次性付给乙方全部货款。

交货方法：按乙方要求送货上门，调试安装。

三、售后服务条款

甲方所购产品安装完成时，甲方派专人进行验收确认。

①免费提供一年质保在免费保修期内，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产品进行维护或维修。

②免费保修期内维修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，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费用，保修期内不属于免费保修范围内的损坏，乙方收取人工费及材料工本费。

③免费保修期内，由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维修中的运费由乙方承担，若不属于保修范围或人为损坏，运费由甲方承担。

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